

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同科目重補修申請說明

- 一、請自行至系統確認目前習得學分數並對照各科別畢業門檻，請評估是否需要申請重補修，若有學分不足的狀況，把握每次重補修機會，之後同樣課程未必會開設第二次，請維護自身申請及上課權益。
 - 二、申請方式：114 年 7 月 24 日會將申請表單及 8 月暑期及部分開學後上課時間公告至[學校網站、最新消息、校內資訊]，請依照自己需求填寫重補修申請表單；尚未公告重補修科目時間會陸續公告開課時間，請記得加入群組，才不會漏掉相關訊息。
 - 三、申請時間：114 年 7 月 24 日(四)13:00 起至 114 年 7 月 27 日(日)截止，逾期不予以受理，視同放棄本次重補修機會。
 - 四、繳費時間：114 年 7 月 28 日(一)13:00 至 114 年 7 月 29 日(二)16:00 截止，逾期不予以受理，視同放棄本次重補修機會。
 - 五、繳費地點：教務處，繳費時請先攜帶申請的學分數*240 元重補修費用，繳費後會當場開立收據。
- ※各科畢業門檻標準請至[學校網站、行政單位、教務處註冊組、表單下載(108 課綱畢業條件)]。
- ※公告上課時間都先以專班方式開設上課節數(學分數*6 節)，若屆時開課人數低於 15 人，會改為自學輔導(學分數*3 節)並請授課教師協調節數並另行公告；若低於 7 人則不開課，會再行通知退費。請務必確實到課，避免漏掉重要訊息。

